

最新观砂砾记读后感(通用14篇)

青春是我们挥洒汗水的时刻，我们要为自己的梦想而努力拼搏。如何在青春期塑造自己的个性和独特魅力？接下来是一些经典的青春总结范文，供大家参考和学习借鉴。

观砂砾记读后感篇一

在我儿时的记忆中，总认为培根是一个贪慕荣华富贵的虚浮小人，他为了名利可以不惜一切代价，但通过读《培根随笔》一书，我才了解到了真正的他。读了《培根随笔》后，我才发现了另一个与我想法完全不同的培根，我看到了他对哲学的执着，对政治的热衷，对生活的热爱，对理想的追求与对困难决不轻言放弃、自强不息的精神与态度。我恍然大悟：“噢！原来还有这样一个培根！”

在这数十篇随笔中，《论美》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避开这篇文章中写的都是美、德兼备的男性帝王不说，这则是一篇关于“美”的经典之作。它着重论述人应该怎样对待外在美与内在美的问题展开评述。“善犹如宝石，以镶嵌自然为美；而善附于美者无疑最美，不过这美者倒不必相貌俊秀，只须气度端庄，仪态宜人。”不错，形体之美要胜于颜色之美，而优雅行为之美又胜于形体之美。因此我想，人的外表固然重要，但如果没有内涵，光有外表，只是一个躯壳，行尸走肉，又怎么能算得上是美丽呢？所以，人是因为可爱而美丽，而不是因为美丽而可爱。

培根的一生竭力倡导“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聪慧，演算使人精密，哲理使人深刻，论理学使人有修养，逻辑修辞使人善辩”。他推崇科学、发展科学的进步思想与崇尚知识的进步口号，一直推动着社会的进步。培根的随笔集，对我来说就像是一位人生的导师，每当我的思想陷入迷局之时，总能为我点破玄机，柳暗花明，又见一村。书籍是人类进步的

阶梯，《培根随笔》正是像这阶梯一般，破除一片又一片的迷雾，引领着人们向真理进发。

读完这书后，我忽然想起，人是没有十全十美的，而且每个人的理想与信念不同，当然，所追求的事物与追逐的梦想也各不相同，不可把自己的喜好强加在别人身上，也不能依照自己的喜好来评判他人。况且人是有一面两面的嘛！应多看看别人的优点，吸取精华之处来弥补自己的不足，为将来漫漫人生路打下坚实的基础。

观砂砾记读后感篇二

弗朗西斯·培根，英国文艺复兴时期最重要的哲学家，被马克思誉为“英国唯物主义和整个近代实验科学的真正始祖”。而他的《随笔》，篇幅虽不长，但短小精炼的文字却拥有振聋发聩的力量。

谈死亡

大多数人都惧怕死亡，我也不例外。其实一位言者说得对：“死亡的声势比死亡本身更恐怖。”死亡本是一瞬，但死亡前的呻吟、面无血色、亲朋哭泣等却让死亡变的恐怖。

但像凯撒大帝等英雄豪杰，他们对死亡却看得很淡，死亡临近还能面不改色。这是为什么？因为他们拥有一个伟大的人生。还有一些人，他们不畏惧死亡，因为他们死在追求伟大人生理想的路上，他们死而无憾。所以我们也要克服对死亡的恐惧，大胆的去追求自己的理想和所热爱的东西，也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死而无憾。

谈人的天性

人的天性是很那消灭的，只能用习惯来将其改变和抑制。培根在这篇随笔中交给了我们一些改变天性、养成习惯的好方

法：我们给自己定的任务不能太难，也不能太简单，有时我们可以循序渐进，有时也可以立即而彻底地改变坏习惯，或者走到与坏的天性相反的极端。同时养成习惯不能一鼓作气，要有所间断。可想要彻底铲除一个恶习不是那么容易的，有时在不经意间人的天性就会暴露出来。所以为了彻底铲除恶习，我们可以消除恶习的引诱，或经常和它亲近，从而使它不起作用。

人的天性对人的影响非常大，但一些卑劣的天性也是根深蒂固、难以铲除的。所以养成良好的习惯来抑制和改变我们天性中的卑劣之处是十分重要的。

观砂砾记读后感篇三

弗兰西斯·培根，是英国十七世纪著名的思想家、政治家和经验主义哲学家，说起他的名字，大家都会想到他的《培根随笔》。高尔基说过：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而在这个假期，我带着求知的欲望拜读了培根的随笔，从书中我看到了他对哲学的执着、对政治的热衷、对生活的热爱、对理想的追求和对困难决不轻言放弃、自强不息的精神和态度。

《培根随笔》这本书分为《论求知》，《论美》，《论善》，《论真理》，《论健康》，《论家庭》，《论友谊》等多篇随笔，语言简洁，短短的一小篇就可以让人受益匪浅。

《培根随笔》读来给人一种享受，简洁优美的辞藻让人忍不住读完全文，让每个读过的青少年受益匪浅。这本书共有58篇随笔，包括“论逆境”、“论善良”、“论自私”……很多都联系到了我们的生活，与我们息息相关。所以它深受各国读者欢迎，据说还有不少人曾受到这本书的熏陶。

对于这本书我也有许多的感触，毕竟这是我第一次认真读完一本书。在《论求知》中，培根说道：“人的天性犹如野生的花草，求知学习好比修剪移栽。”可见求知可以改变人的

命运，在我们的一生中是相当重要的。在《论友谊》中，培根说道：“如果你把快乐告诉一个朋友，你将得到两个快乐；而如果你把忧愁向一个朋友倾吐，你将被分掉一半忧愁。”这说明了朋友是我们身边必不可少的一个角色，可以为我们的生活增添色彩。但其中，最让我感慨的还是“论死亡”这篇随笔。因为，我认为这是最重要的。人如果没了生命，那还谈何友谊，谈什么幸运、财富呢？因此，只有活着，才能实现你的愿望。然而，人活着并不是虚度年华，而应该把握生命中的每一刻、一分、一秒都不可以错过。人生在世就得使你的生命有意义，所以要为自己的目标、追求不懈努力，你要相信：胜利的曙光时刻在等待着你的凯旋。然而我还有另一种感悟他也是我慢慢品出来的。而我们呢？真正明白了吗？虽然很多人都很畏惧死，虽然这个字眼会让我们的恐惧油然而生，可是如果你的人生已经很充实、很美好了，死又算得上什么呢？你已经不枉此生了，你会觉得人生好幸福。聋哑盲人海伦·凯勒，这是一个众所皆知的大人物了，对待她，你抱什么样的态度，心里应该很敬佩吧，我想只要有一点点怜悯之心的人都会感动，甚至为她而哭泣。这样一个残疾人和我们这些正常人相比，我们当然占了上风了。那又畏惧什么呢？我们为什么就不如她呢？照理说，我们有能力学得比更好。

古人云：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培根能对世上的很多事情有自己独特的看法，并写下来让后人一代一代传阅不是一朝一夕便可成的，也正所谓：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我们如果想要像培根那样成为一位有名的作家的话，也要多读、多练。以书为镜，努力提高自我的水准！！！！

观砂砾记读后感篇四

历时一个多月的床前阅读《培根随笔》读完了，感谢儿子的陪伴，使我有机会耐性完完整整得读完了这本书。

培根，是英国17世纪最著名的

思想家和科学家之一，他说：“读史使人明志，读诗使人聪慧，演算使人精密，哲理使人深刻，伦理学使人有修养，逻辑修辞使人善辩”。他被马克思称为“英国唯物主义和整个现代实验科学的真正鼻祖。”

据说培根从来没有结过婚。

或者也是因为他花了太多时间和精力

去研究这个世界和人性吧。

所以当他论述婚姻与独身的时候，过多关注的是婚姻中对于男人来说消极的那一个方面——“妻与子是大事的拖累”，却没有关注到成功的婚姻关系中，妻（或者夫）与子也是男人（或者女人）成就人生的动力和力量源泉。

比如说，我觉得像比尔盖兹的父母亲，一定不会觉得“妻与子是大事的拖累”，而是他们人生投资的一个最划算的部分吧。

观砂砾记读后感篇五

知道自己的天性很重要，如同知道自己手持何种武器一样，是镰刀最好就去收割稻子和麦子，如果你非要用镰刀去打铁，那么抱歉的告诉你，有可能你的镰刀会变成破铲子。同样，是锤子就应该去打铁，而你非用锤子去收割粮食，那只会砸住自己的脚。

譬如，我们在工作中经常会遇到一种情况，设定任务量。有些人喜欢慢工出细活，事情越慢越得手，喜欢手端一杯热气腾腾的卡布奇诺，享受成就带来的快感；而有些人却属于大刀阔斧，喜欢大腕喝酒、大块吃肉，恨不能一气把所有工作做完，然后醒好一杯82年冰镇拉菲，享受完成后的休闲时光。

因此，给自己设定任务时，依照自己的天性选取是会事半功倍的。相反，如果选取不好，就会出现这样的情形：“有的人因任务过大，他就会屡遭失败，进而心生气馁；而有的人因任务过小，尽管屡屡得手却感觉进步不大。这完全取决于你是何种个性特质，有些人可能就适合日进一步，如同戒酒从动不动就喝醉，到每餐只喝一小口，最后完全戒除。有些人则有决心和毅力一举解放自己，瞬间挣断磨胸的锁链，解脱正在受罪的自己。”

针对天性中我们希望改良的一面，文中进行了这样的描述：“‘矫枉过正’这个古训很有道理，就是说要把天性像辘子一样弯曲向相反的一面，以便它放开后能弹回来，从而达到矫直的目的。不过必须明白，我们所说的相反的一面，并不是弯向恶习的一面。”

良好习惯的养成，应该注意的是——“一个人最好不要一鼓作气地硬要让自己养成一种习惯，而应该有所间断。因为双方停战，一则有助于新生力量得到增援，出现旗开得胜的局面；二则一个人的做法不可能总是尽善尽美，一鼓作气的情况下不仅会锻炼自己的能力，还会锻炼自己的错误，极易导致二者兼收并蓄的习惯。除了适时的间歇外，恐怕没有任何办法可以补救这种局面”。读到这里，我想到这是否就是很多人减肥、戒烟失败反弹的缘故。

对于天性，我们不要试图相信自己能战胜天性，而是采取科学、操作性强的方法加以改良。因为天性能潜伏很长时间，一有机会，一有诱惑，它就会借机复活，就像《伊索寓言》中的猫变姑娘一样，她娴静地坐在餐桌的一头，可是只要有耗子从她面前跑过，她就会忍不住现出原形。因此，改良天性的方法可以选用这样两种方式：“一个人要么完全避开这种机会，要么跟它经常接触，让自己慢慢对诱惑免疫。”

总之，天性也是心中的一块田地，要么生香卉，要么长野草。学习了解天性，改良驾驭天性，就是让我们更好地了解掌握

这块田地，帮助我们灌溉前者，铲除后者。

读经典，增智慧。今天我们便是开始这项重要的工作，希望朋友们能从文中领悟一二。停车，走好！下回再见。

观砂砾记读后感篇六

在《论友谊》中，培根说道：“如果你把快乐告诉一个朋友，你将得到两个快乐；而如果你把忧愁向一个朋友倾吐，你将被分掉一半忧愁。”这说明了朋友是我们身边必不可少的一个角色，可以为我们的生活增添色彩。

在这数十篇随笔中，给我印象最深的，是《论美》。这是一篇关于“美”的经典之作，语言简洁，内涵深刻，充满哲理。“美”本身是个很广泛的问题，本文着重论述人应该怎样对待外在美和内在美的问题。世界上没有一个人是十全十美的，所以，不要抱怨自己外在的缺陷，只有内在的美才是永恒的美。美德重于美貌，把美的形貌与美的德行结合起来，美才能真正发出光辉。文中有这样一句话：“形体之美要胜于颜色之美，优雅行为之美又胜于形体之美。”形体是一个人的整体形象，体形，颜色指五官相貌，主要是脸部，是局部的；而行为之美，指举手投足的动作神态，是后天的，是内在美的折射表现，在三者中最高。

如今，有些人只注重外表的美丽，而忽略了内在，他们虽然具有美貌，却由于缺乏优美的修养而不配得到赞美。所以一个打扮并不华贵却端庄严肃而有美德的人是令人肃然起敬的。前两天读了《培根随笔》后，我才发现了另一个与我想法完全不同的培根。我看到他对哲学的执着，对政治的热衷，对生活的热爱，对理想的追求与对困难决不轻言放弃、自强不息的精神和态度。我恍然明白：“噢！原来还有这样一个培根！”

在这数十篇随笔中，《论美》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避开

这篇文章中写的都是美、德兼备的男性帝王不说，这则是一篇关于“美”的经典之作。它着重论述人应该怎样对待外在美和内在美的问题展开评述。“善犹如宝石，以镶嵌自然为美；而善附于美者无疑最美，不过这美者倒不必相貌俊秀，只须气度端庄，仪态宜人。”不错，形体之美要胜于颜色之美，而优雅行为之美又胜于形体之美。因此我想，人的外表固然重要，但如果没有内涵，光有外表，只是一个躯壳，行尸走肉，又怎么能算得上是美丽呢？所以，人是因为可爱而美丽，而不是因为美丽而可爱。

读完这书后，我忽然想起，人是没有十全十美的，而且每个人的理想与信念不同，当然，所追求的事物和追逐的梦想也各不相同，不可把自己的喜好强加在别人身上，也不能依照自己的喜好来评判他人。况且人是两面的嘛！应多看看别人的优点，吸取精华之处来弥补自己的不足，为将来漫漫人生路打下坚实的基础。

观砂砾记读后感篇七

《培根随笔》是英国17世纪著名思想家、政治家和经验主义哲学家弗兰西斯·培根所著。

在《论求知》中，培根说道：“人天性犹如野生花草，求知学习好比修剪移栽。”可见求知可以改变人命运，在我们一生中是相当重要。

在《论友谊》中，培根说道：“如果你把快乐告诉一个朋友，你将得到两个快乐；而如果你把忧愁向一个朋友倾诉，你将被分掉一半忧愁。”这说明了朋友是我们身边不可少一个角色，可以为我们的生活增添色彩。

在这数十篇随笔中，给我印象最深刻是《论美》。这是一篇关于“美”经典之作，语言简洁，内涵深刻，充满哲理。“美”本身是个很广泛问题，本文着重论述人应该怎样对待外在美

和内在美问题。世界上没有一个人是十全十美，所以，不要抱怨自己外在缺陷，只有内在美才是永恒美。如今，有些人只注重外表美丽，而忽略了内在，他们虽然具有美貌，却由于缺乏优美修养而不配得到赞美，所以一个打扮并不华贵却端庄严肃而有美德人是令人肃然起敬。

在这本书里，让我学会了很多哲理，我要多读这本书，让这些哲理永远记在我心里。

观砂砾记读后感篇八

培根这本书讲述的是培根一生所感悟到的，所见识到的。

他从多个方面来谈培根，从真理到死亡，再到论人，从中可以看出培根热爱哲学，并把它吃透，在生活中巧妙地运用太，使它变成真理。论高官、论王权、论野心，从这字眼儿里可以看出培根不仅热爱哲学，还热爱政治，并表达出了培根的政治抱负。论爱情和论友谊这能体现出培根是一个富有情趣的人。这些都可以看出培根是一个智慧的人。

我认为培根已是一个很完美的人，因为他会懂得在生活中发现规律，这规律一旦被他发现，他就会把这生活规律发挥得淋漓尽致，并会使这篇文章划上一个完美的句号，并得到平常人得不到的东西，所以我从培根身上学到了：会学不等于会用，运用之道在书本之外，得靠亲身的体验才能掌握。没有错，你光会学有什么用，比如：你用一个电路使这个电扇转动，你光会学，当实际操作时就不会了，这是最不好的，这就相当于一知半解，我父亲也常常这样说：学东西，不能一知半解，这样会越学越差，如果这样下去还不如全不会。这个道理也是一样的，不要做书呆子，要向各个方面去发展，去寻找真理，去打开自己梦想的宝藏，使它发光，照耀整个世界，所以要向自己的目标冲刺，但不要仅限于书本上的知识。培根的文字有一种优美而庄严的韵律，这个是我学习他的一个优点。

所以《培根随笔》这本书使我读懂了很多，我从现在开始就要努力了，全方面发展，成为一个对社会有益的人才。

这本书是一本永恒的书，是一个使人全面发展的书。

观砂砾记读后感篇九

《培根随笔》为英国著名政治家、思想家、和哲学家弗兰西斯·培根所著。《培根随笔》分为《论求知》、《论美》、《论善思想家》、《论真理》、《论健康》、《论家庭》、《论友谊》等多篇随笔。

在《论友谊》中，培根说道：“如果你把快乐告诉一个朋友，你将得到两个快乐；而如果你把忧愁向一个朋友倾吐，你将被分掉一半忧愁。”这说明了朋友是我们身边必不可少一个角色，可以为我们生活增添色彩。

在《论求知》中，培根说道：“人天性犹如野生花草，求知学习好比修剪移栽。”可见求知可以改变人命运，在我们一生中是相当重要。

在《论猜疑》中，培根说道：“当你产生了猜疑时，你最好还是有所警惕，但又不要表露于外。这样，当这种猜疑有道理时，你已经预先作了准备而不爱其害。当这种猜测疑无道理时，你又可避免因此而误会了好人。可见在人生中猜疑，是人思想在做乱。

在数十篇随笔中，给我印象深刻，是《论美》篇。这是一篇关于“美”之作，语言简洁，内涵土独特，充满哲理性。“美”本身是个很广泛问题，本文着重论述人应该怎样对待外在美和内在美人生观问题。世界上没有一个人是十全十美，所以，不要抱怨自己外在缺陷，只有内在美才是永恒美。美德重于美貌，把美形貌与美德行结合起来，美才能真正发出光辉。文中有这样一句话：“形体之美要胜于颜色之美，优雅行为之

美又胜于形体之美。”形体是一个人整体形象，体形。颜色指五官相貌，主要是脸部，是局部。而行为之美，指举手投足动作神态，是后天，是内在美折射表现，在三者中最高。

如今，有些人只注重外表美丽，而忽略了内在，他们虽然具有美貌，却由于缺乏优美修养而不配得到赞美。所以一个打扮并不华贵却端庄严肃而有美德人是令人肃然起敬。因此，把美形貌与美德行结合起来吧。只有这样，每才会放射出真正光辉。

《论嫉妒》中，我也领会不少彼此越了解，嫉妒心将占据越高。人可以允许一个陌生人发迹，却绝不能容下让身边人种种上升趋势。一个循序渐进地高升人也不会招来嫉妒。因为这种人提升被看作是正当。

嫉妒在人生涯中是毕竟道路，同情心总是医治嫉妒一味良药。但有多少人能明白文中道理呢。

观砂砾记读后感篇十

培根，17世纪英国哲学家、思想家、政治家，一生追求真理，是第一个提出“知识就是力量”的人，其随笔给我的第一印象就是文章短小，少则一千字不到；第二印象是讲求实用，他是政治家改造社会，富国利民为目的来说教的。投入其文字中像是在听一位高人赐教，一位法官判案，收获良多。

在校生活，有追求自然有竞争，有竞争就会有比较，有比较就易产生嫉妒这种不良心理。读了《谈嫉妒》一篇，让我深深地了解嫉妒这种心态往往发生在一无所长的、八卦的、虚荣的人身上。

“人的心灵不是靠自身的善滋养，就是以别人的恶为食”，正如培根所言，我只有不断丰富充实自己的内心，不关注他人的优劣，而把更多的精力放在自我提升上，不断完善自我，

逐渐变强，自然不会产生这种消极情绪。

其次，要学习文章的做法，当取得一定成就时要在关系不大的事情上故意受点委屈，甘拜下风，这样不仅可以使自己更谦卑，还能平衡大众的心理，不招惹嫉妒。

不久前，我从英国游学回来，曾因经历了异域文化风情而迫不及待地要向他人倾诉，旁人总不忘问的一个问题是外国与中国比哪个好，这让我纠结了许久，不知如何评判。

惭愧啊！文中说旅游回国后要让旅游成果表现在言谈中而非衣着举止上，也就是说，重要的不是你带回多少新事物而是你心灵上的提升，见识的扩展，在与别人交流自己外出经历时要小心回答问题而不是贸然宣传经历，最重要的是表现出不想用外邦习俗改变本国习俗，而是把从国外学得的精华植入本国习俗中去。现在，问题就有了答案。

“人们的思想大多取决于自己的愿望，他们的言论取决于自己的学识和接受的见解，然而他们的行为依照的则是他们的习惯。”所以无论生性多么坚强，言论多么动听，若没有习惯予以强化，都是靠不住的。可见习惯的养成对人有多么重大的影响，既然它是人生的主宰，那我就应千方百计地养成良好习惯，从现在开始！

短短不过几千字构成的一篇随笔，却能摆时事实、讲清道理，摒弃那种空洞、肤浅、絮聒的毛病，注重文字的深刻、老练、沉稳有力，几乎篇篇都是格言层见叠出。下面是一些信手拈来的例子：德行犹如宝石，镶嵌在素净处最佳。成人惧怕死亡，恰如儿童怕进黑暗。

像这样至理名言放开头具有雄奇有力、引人入胜的作用，放结尾则显概括全文，余味无穷的作用。

培根的随笔没有西方随笔那种散漫和随意，而呈现出诗一般

的凝练圆满，小说那样的布局谨严。句式通常精短隽永、组织严密，又知道什么时候应当用合适的比喻把思想表现得格外鲜明，有时还给他的思想披上一层想象的光彩以显魅力，十分值得我学习。

培根每篇随笔后均附一则解析，这解析其实可以说是文章脉络结构，分点说明，内容简洁明了，思路清晰。正如提纲一样，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因此，我可以学习作者，在写作前先列个提纲，找准思路再下笔，尤为重要。

黑格尔评价培根“他有高度的阅历，有丰富的想象，有力的机智，透彻的智慧，他把这种智慧用在一切对象中最有趣的那个对象，即通常所谓的人世上。”在我看来，这就是培根的特色。

培根说：“多读书是有好处的，尤其是读那些在公众舞台上扮演过重要角色的人写的书。”我很庆幸，读了这样一本好书！

观砾记读后感篇十一

读罢《培根随笔》，我感到自己也被培根闪着理性光芒的思想所感化了，这本薄薄的随笔集，凝聚着培根对人生的感悟、对现实的评价，其中，《谈美》给我留下了最深刻的印象。

若问起美到底是什么？我想这世上没有谁能够真正地说清。若从我个人的角度来说，但凡见到一个陌生人，我对他的第一印象必定是从外表所得，而不是立刻就可以深入地了解他的内心，所谓感性认识即在于此。而培根在《谈美》中则重点论述了我们应如何看待外在美与内在美。的确，世上有多少人有着俊美的外表，有着高尚的情操，更是不会有十全十美之人，正如培根所说，绝色美人另有大德者难得一见。正因为此，我们更应注重内在的光辉，做最好的自己。

但现如今，茫茫人海之中，有多少人只注重了外表的美丽他们打扮的新颖出奇、花枝招展，而忽略了最重要的内在美出口成脏，踩着皮靴高傲地走过天桥，不屑地望着路边背着袋子、拎着瓶子的老人，丝毫不存悲天悯人之心，如此之人，比不上站在他们背后默默无闻的人们，就像书中所说的：美德犹如宝石，镶嵌在素净处最佳。一个打扮并不华美但举止端庄而严肃的人，是最令人敬佩的，即使他没有显赫的地位，也会受到众人的尊重。

正如培根所言，形体之美要远胜于颜色之美，行为之美又远胜于形体之美。我们所崇尚的行为之美就是举手投足之间的动人，是在生活中一点一滴培养出来的，也是内在美的完美折射。只有将内在的自己做到最好，不断的追求新的知识，因为追求是人生中最美丽的渴望，在追求中洒下的汗水，灌溉着的、等待着的，是成功之花的含苞欲放，等待着、追求着它的开放，来装点我们的回忆，这是我们对自我的勉励，也是对人生的充实，若能做到不懈地追求这一点，我们也就离美不远了！

随着我对美浅显的思索，培根也在我的脑海中留下了一个智慧、冷静而又轰轰烈烈的印象，他激励着我不断地追求，追求那一种美丽，那种最充实的人生，这，也是我作为一名初中生所应该做的。

观砂砾记读后感篇十二

我花了近两天的时间兴致勃勃地读完了培根写的《培根随笔》。

正所谓你想要享受无限的风光，只有在你接受完命运的考验之后才能得到。生活就如同大钟一般，只有遭受撞击，才会释放出心底最原始、最悦耳回声。而厄运便是那敢于接受撞击的挑战，让生命趋于完美的动力。当经过厄运的洗礼后，你将愈发的坚韧，而生命也将增添新的亮点。即使我们脆弱，

我们也应该以脆弱的血肉之舟去横渡厄运的汪洋！尽管前途渺茫，但阳光总会留在每一个将要接受厄运洗礼的人的心中。

的确在这个世界上，充满了苦难和挫折。有的人在烦恼，有的人在哭泣，面对命运，人们应该拥抱痛苦，笑对人生，而不是只是与之苦斗。任何苦难都必须勇敢面对，如果赢了，则赢了；如果输了，则输了。一切都有可能，永远不要说不可能。再说花儿落了又再开的时候，这再开的能力就是美丽的能力，一个人拥有美丽的能力，拥有开花的能力，就是拥有丰富的内涵，还会因为害怕花落而感伤花落吗？拥有美丽能力的生命才是真正美丽的生命！

人生是一个漫长的过程，注定要靠我们自己的足印一步步走过去，没有谁能做你永远的救星，即使是我们最亲近的父母。别想太多，坚定地昂起头，从心房掏出所有的顾虑投向遥远的地平线，然后深呼吸。展颜告诉自己，相干什么就去干吧！

观砂砾记读后感篇十三

培根，是英国十七世纪著名的思想家、政治家和经验主义哲学家，说起他的名字，大家都会想到他的《培根随笔》，《培根随笔》读后感1000字。在这个暑假，我有幸拜读了他的文章，从书中我看到了他对哲学的执着、对政治的热衷、对生活的热爱、对理想的追求和对困难决不轻言放弃、自强不息的精神和态度。

求知可以作为消遣，可以作为装饰，也可以增长才干，培根随笔三则一论求知、论爱情、论美。

当你孤独寂寞时，阅读可以消遣。当你高谈阔论时，知识可供装饰。当你处世行事时，正确运用知识意味着力量。懂得事物因果的人是幸福的。有实际经验的人虽能够办理个别性的事务，但若要综观整体，运筹全局，却唯有掌握知识方能

办到。

求知太慢会弛惰，为装潢而求知是自欺欺人，完全照书本条条办事会变成偏执的书呆。

求知可以改进人和天性，而实验又可以改进知识本身。人的天性犹如野生的花草，求知学习好比修剪移栽。实习尝试则可检验修正知识本身的真伪。

狡诈者轻鄙学问，愚鲁者羡慕学问，唯聪明者善于运用学问。知识本身并没有告诉人怎样运用它，运用的方法乃在书本之外。这是一门技艺。不经实验就不能学到。

不可专为挑剔辩驳去读书，但也不可轻易相信书本。求知的目的不是为了吹嘘炫耀，而应该是为了寻找真理，启迪智慧。

有的知识只须浅尝，有的知识只要粗知。只有少数专门知识需要深入钻研，仔细揣摩。所以，有的书只要读其中一部分，有的书只须知其中梗概即可，而对于少数好书，则要精读，细读，反复地读。

有的书可以请人代读，然后看他的笔记摘要就行了。但这只限于质量粗劣的书。否则一本好书将象已被蒸馏过的水，变得淡而无味了！

读书使人的头脑充实，讨论使人明辩是非，作笔记则能使知识精确。

因此，如果一个人还原做笔记，他的记忆力就必须强而可靠。如果一个人只愿孤独探索，他的头脑就必须格外锐利。如果有人不读书又想冒充博学多知，他就必定很狡黠，才能掩饰他的无知。

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聪慧，演算使人精密，哲理使人深

刻，伦理学使人有修养，逻辑修辞使人善辩。总之，“知识能塑造人的性格”。

不仅如此，精神上的各种缺陷，都可以通过求知来改善——正如身体上的缺陷，可以通过运动为改善一样。例如打球有利于腰肾，射箭可扩胸利肺，散步则有助于消化，骑术使人反应敏捷，等等。同样，一个思维不集中的人，他可以研习数学，因为数学稍不仔细就去出错，缺乏分析判断力的人，他可以研习经院哲学，因为这门学问最讲究繁琐辩证。不善于推理的人，可以研习法律学，如此等等。这种种头脑上的缺陷，可以通过求知来疗治。

舞台上的比生活中的要美好得多。因为在舞台上，情只是喜剧和悲剧的素材，而在人生中，情却常常招来不幸。它有时象那位诱惑人的魔女，有时又象那位复仇的女神。

你可以看到，一切真正伟大的人物(无论是古人、今人，只要是其英名永铭于人类记忆中的)，没有一个是因情而发狂的人。因为伟大的事业抑制了这种软弱的感情。只有罗马的安东尼和克劳底亚是例外。前者本性就好色荒淫，然而后者却是严肃多谋的人。这说明情不仅会占领开旷坦阔的胸怀，有时也能闯入壁垒森严的心灵——假如守御不严的话。

埃辟克拉斯间说过一句笨话：“人生不过是一座大戏台。”似乎本应努力追求高尚事业的人类，却只应象玩偶般地逢场作戏。虽然情的奴隶并不同于那班只顾吃喝的禽兽，但毕竟也只是眼目色相的奴隶，而上帝赐人以眼睛本来是有更高尚的用途的。

过度的情追求，必然会降低人本身的价值。例如，只有在情中，才总是需要那种浮夸谄媚的词令。而在其它场合，同样的辞令只能招人耻笑。古人有一句名言：“最大的奉承，人总是留给自己的。”——只有对情人的奉承要算例外。因为甚至最骄傲的人，也甘愿在情人面前自轻自贱。所以古人说

得好：“就是神在情中也难保持聪明。”情人的这种弱点不仅在外人眼中是明显的，就是在被追求者的眼中也会很明显——除非她(他)也在追求他(她)。所以，情的代价就是如此，不能得到，就会得到一种深藏于心的轻蔑，这是一条永真的定律。

由此可见，人们应当十分警惕这种感情。因为它不但会使人丧失其他，而且可以使人丧失自己本身。至于其他方面的损失，古诗人早就告诉我们，那追求海伦的人，是放弃了财富和智慧的。

当人心最软弱的时候，情最容易入侵，那就是当人春风得意、忘乎所以和处境窘困孤独凄零的时候，虽然后者未必能得到情。人在这样的的时候，最急于跳入情的火焰中。由此可见，“情”实在是“愚蠢”的儿。但有一些人，即使心中有了，仍能约束它，使它不妨碍重大的事业。因为情一旦干扰情绪，就会阻碍人坚定地奔向既定的目标。

我不懂是什么缘故，许多军人更容易堕入情网，也许这正象他们嗜饮酒一样，是因为危险的生活更需要欢乐的补偿。

人心中可能普遍具有一种博倾向，若不集中于某个专一的对象身上，就必然施之于更广泛的大众，使他成为仁善的人，象有的僧侣那样。

观砂砾记读后感篇十四

《培根随笔》分为《论求知》、《论美》、《论善》、《论真理》、《论健康》、《论家庭》、《论友谊》等多篇随笔，读培根随笔有感。可以说，《培根随笔》中的随笔篇篇都是精品，篇篇都值得我们一便又一便地阅读、一便又一便地细细品味。

而其中，我最喜欢的，就要数《论美》和《论友谊》两篇。

我觉得，人生中最不可缺少的就是友谊，所以，我特别将这篇《论友谊》读了好几遍，其中，我特别喜欢那句：“得不到友谊的人将是终身可怜的孤独者，没有友情的社会将是一片沙漠，因此那种乐于孤独的人不是属于人而是属于兽的。”这句话将“喜欢孤独的人不是野兽便是神灵”和“一座城市如同一片旷野”这两句谚语概括起来，而且十分之精湛，令人折服。然而他在《论友谊》中的另一句话也是我们所熟悉的：“如果你把快乐告诉一个朋友，你将得到两个快乐；而如果你把忧愁向一个朋友倾吐，你将被分掉一半忧愁。”这句话将友谊的真正含义描写了出来，而且使我们切身体会到，即使刚刚吵完架的朋友看到了这句话，也回不由自主地想对对方道歉，因为友谊对我们来说，真的是太重要了，然而培根又将友谊的真谛描写的那么自然，无论是谁，都不会否认这两点。

第二篇是《论美》，这一篇不得不说同样是一篇佳作中的佳作。美到底是什么，其实没人能真正说清。我想，对于大多数人来说，无论未来如何，但见到一个人的第一面一定是看看他(她)的外表如何而不是立马探究他(她)的内在。培根的想法应该也是如此，但在他写的《论美》中却着重论述人应该怎样对待外在美和内在美的问题。的确，世界上没有一个人是十全十美的，所以，不要抱怨自己外在的缺陷，只有内在的美才是永恒的美。美德重于美貌，把美的形貌与美的德行结合起来，美才能真正发出光辉。文中有这样一句话：“形体之美要胜于颜色之美，优雅行为之美又胜于形体之美。”不错，形体是一个人的整体形象，体形；颜色指五官相貌，主要是脸部，是局部的；而行为之美，指举手投足的动作神态，是后天的，是内在美的折射表现，在三者中最高。事实上，在实际生活中，有很多人亦却是如此——每天关注着自己形体和颜色之美，对于自己的内在的美却一点也不关心，就出现了很多很美丽的女生却出口脏话连篇，让人觉得很没教养，很不稳重的情况了，读后感《读培根随笔有感》。正如培根所说：“美犹如盛夏的水果，是容易腐烂而难保持的。”

古人云：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培根能对世上的很多事情有自己独特的看法，并写下来让后人一代一代传阅不是一朝一夕便可成的，也正所谓：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我们如果想要像培根那样成为一位有名的作家的话，也要多读、多练，让自己的作品也成为作为人的一一生中的“卷首语”。

培根，他是命运多舛的一个人，生在宦宦之家的他，年幼时就受尽了功名利禄的熏陶，长大后也就顺理成章的走上了仕途之路，然而，在经历浮沉的宫廷政变后，他最终被罢去官职。在沧桑的岁月里，他的人生受尽了苦难的历练，也就越显得芬芳。读他的文章，就像在听一位饱经沧桑的老人赐教，须耐心倾听，反复揣摩。《培根随笔全集》就是一个例子。

文中有这样一句话：“美德如同名贵的香料，焚烧碾碎时最显芬芳……而厄运则最能发现美德。”信手拈来的一句话，甚是耐读，索性将它摘下来。细细咀嚼一番后，竟被我品出几分味道来，我想不仅厄运能发现美德，它还能使自己更透彻的看待自身缺点。

今年八下期末考试的结果已尘埃落定，自己马失前蹄了。在听到消息的那一刻，如晴天霹雳，本还抱有一丝渴望，但在那一通电话之后，便都无处寻觅了。等自己反应过来，顷刻间泪水翻涌而出，像泄了堤的洪水，再也止不祝我哭了，自记事起自己是很少哭的，因为那一刻我觉得自己太委屈了，可没人容我倾诉。那好几个日日夜夜只有我最清楚，“我努力了！”我敢说。而其也得到了收获，模拟考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八上那次我也失利了，我多想打个咸鱼翻身仗呀！对这次的胜利，我已经“蓄谋”很久了，可事与愿违。在那几日，我极度消沉，堕落，不敢和同学通电话，上网也常隐身。闷闷不乐几日后，父亲终于发话了，他语重心长地对我说：“失败乃成功之母。”这句话，我懂，谁都懂。但必须有个前提，那就是找“错因”，正如诸葛亮所说：欲思其成，必虑其败。不然再多的失败也不足为奇，同时也是徒劳的。经过这一次的惨训，我悟出了两个对自己而言的真理：

一、在考试前必须调整心态，不能沉迷于昔日的成就。

二、在今后考试中必须注意的一点，汇成一句话是：“有德者必有言，有言者不必有德。”意思是说能做到的人一定是“说到做到”的人，但说得到的人不一定做得到。我属于后者。考试前，我刻意的去复习了英语，做足了表面功夫，看似勤奋，却不然，我还未深入的去复习，那时有太多的“柱子”挡在我面前。

相通这些后，我便不足为奇会得此结果了。再说，经过这一番深思，尚且也对得住那“八二”二字(英语考试得了八十二分)。

现在回眸这件事，心中还为有些遗憾和委屈。但豁达些看待这件事，纵观历史，谁无遇到过点小挫折呢？本书的主人公培根不就是吗？只要我们在犯错中得到进步，不也是好事，也就应了那句话：“吃一堑，长一智。”